

## 清远市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年度11月行政处罚案件处罚情况目录

序号	当事人	案发地点	案件名称	具体违法事实	违法行为类型	处罚依据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日期	处罚内容
1	陈树洪	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天湖郦都北二门路段	未经批准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案	2025年7月14日8时55分许，我局执法人员在巡查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天湖郦都北二门路段，发现当事人利用电动三轮车售卖活鱼，当事人利用占道的电动三轮车长约1.5米，宽约1.0米，占道面积约1.5平方米，未经批准擅自占用城市道路。	违反了《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15.42.7的规定	粤清城管行罚罚字〔2025〕8号	2025/11/3	罚款人民币叁佰柒拾伍元整（¥375.00）
2	谢振锋	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保利广场西南旁路段	未经批准擅自占用城市道路案	2025年7月9日，我局执法人员巡查至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保利广场西南旁路段，发现当事人利用电动三轮车从事售卖烧肉的经营活活动，未经批准擅自占用城市道路。	违反了《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15.42.7的规定	粤清城管行罚罚字〔2025〕9号	2025/11/3	罚款人民币陆佰贰拾伍元整（¥625.00）
3	广东汇通圆服务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三路碧水康桥内	违反有关规范去除树冠案	当事人于2025年7月15日在清远市清城区人民三路碧水康桥内共修剪树木5株，均为违反有关规范去除树冠，其中树木1为细叶榄仁，胸径30cm；树木2为细叶榄仁，胸径25cm；树木3为细叶榄仁，胸径25cm；树木4为细叶榄仁，胸径35cm；树木5为细叶榄仁，胸径35cm。	违反了《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八项的规定	根据《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四十条第（二）项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暂行）》序号13	城区城执行决〔2025〕21号	2025/11/4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4	河南省沈丘县华顺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碧桂园假日半岛碧湖幼儿园南侧对面路段	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	2025年6月20日，我局行政执法人员巡查至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碧桂园假日半岛碧湖幼儿园南侧对面路段时，发现当事人雇佣人员驾驶车牌号码为豫PR9275的重型半挂牵引车牵引着车牌号码为粤RM007挂的重型自卸半挂车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当事人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约20立方米。	违反了《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七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一）项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08.25.1的规定	清城管管罚决〔2025〕6号	2025/11/12	警告，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5	广东中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分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环校路清远奥园	违反有关规范去除树冠案	当事人于2024年5月10日在清远市清城区环校路清远奥园存在修剪树木的行为，共修剪树木10株。根据《清远市城市树木修剪技术指引（试行）》以及清远市清城区园林绿化管理所出具的《广东中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远分公司修剪树木现状确认表》，其中9株为去除树冠（编号1为秋枫，胸径8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2为秋枫，胸径8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1/3但不超过2/3；编号3为秋枫，胸径10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4为凤凰木，胸径25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5为乌墨，胸径30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6为人面子，胸径25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7为龙眼，胸径15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1/3但不超过2/3；编号8为樟树，胸径25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编号9为乌墨，胸径30cm，单轴分枝型树木，截除侧枝超过2/3），1株为回缩修剪（编号10为尖叶杜英，胸径25cm）。	违反了《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三十三条第（八）项的规定	根据《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四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城区城执行决〔2025〕22号	2025/11/18	罚款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6	何安付	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广清混凝土有限公司旁小道	随意倾倒建筑垃圾案	当事人于2025年9月5日驾驶三轮载货摩托车在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广清混凝土有限公司旁小道随意倾倒建筑垃圾，随意倾倒的建筑垃圾约2立方米。	违反了《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08.26的规定	城区城执行决〔2025〕23号	2025/11/18	警告；罚款人民币壹佰叁拾元整（¥130.00）

## 清远市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年度11月行政处罚案件处罚情况目录

序号	当事人	案发地点	案件名称	具体违法事实	违法行为类型	处罚依据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日期	处罚内容
7	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周建波运输运营部	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石岐村白沙村“桥下牛坭坑土地”地块	随意倾倒建筑垃圾案	当事人于2025年9月15日雇佣人员驾驶车牌号码为粤R71793的蓝色重型自卸货车在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石岐村白沙村“桥下牛坭坑土地”地块倾倒建筑垃圾，涉案建筑垃圾约11立方米。	违反了《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中《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C208.26的规定	城区城执行决〔2025〕24号	2025/11/18	警告；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
8	徐海伟	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云路村委会牛路决村附近	随意倾倒建筑垃圾案	当事人于2025年8月20日驾驶车牌号码为晋AB4815的红色正三轮载货摩托车在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云路村委会牛路决村附近随意倾倒建筑垃圾，随意倾倒的建筑垃圾（装修垃圾）约为7立方米。	违反了《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08.26的规定	城区城执行决〔2025〕25号	2025/11/18	警告；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
9	清远市飞扬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清城区富强路卧龙五洲世纪城博文苑内	违反有关规范截除树木主干、去除树冠案	当事人于2025年2月在清城区富强路卧龙五洲世纪城博文苑内截除树木主干，去除树冠1株。	违反了《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三十三条第（八）项的规定	根据《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第四十条第（二）项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暂行）》序号13	城区城执行决〔2025〕26号	2025/11/26	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
10	欧阳植胜	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大燕河段轻轨桥底旁空	随意倾倒建筑垃圾案	当事人于2025年8月20日驾驶车牌号码为湘M82512的绿色中型自卸货车运输建筑垃圾至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大燕河段轻轨桥底旁空地进行倾倒，已倾倒建筑垃圾7立方米。	违反了《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基准（城乡规划建设类）》C208.26的规定	城区城执行决〔2025〕27号	2025/11/27	警告；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